永曹政〔2023〕25号

曹远镇 2023 年度地质灾害点群众安全转移 预 案

各村(社区)委会、企事业单位:

为认真贯彻"以防为主、防治结合"的方针,充分调动各村、 有关单位防灾抗灾的主动性,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带来的损失,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,有效地做到"不死人,少损 失",根据我镇地质灾害点调查的情况,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: 肖志滨(党委副书记、镇长)

常务副组长: 江先钢(人大主席)

副组长:罗联锦(副镇长)

江 斌(副镇长、派出所所长)

成 员: 雷朝添(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主任)

李敬华(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)

洪建兴(自然资源所所长)

张万花 (财政所所长)

汪苏闽(安监站站长)

于晓红(供电所所长)

陈 栩(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)

杨启福 (广电站站长)

罗木添 (水利工作站站长)

朱光勇(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)

余养宜(卫生院院长)

张华益(民政办主任)

陈怡允(公路站站长)

刘昌社(林业站站长)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地点挂靠在曹远自然资源所,办公室主任由洪建兴同志兼任。

二、群众安全转移

1.信息运行:

依据本镇地质灾害防灾抗灾网络,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 依据上级有关防灾抗灾布置要求,召开紧急会议,部署有关工作, 由办公室主任负责立即通知各有关成员、村负责人。各负责人在 接到信息后马上通知本村的具体灾害点。在防灾抗灾中,各村要 及时做好信息反馈工作,及时汇报情况,以便镇政府统一协调指挥。

2.安全转移信号:

- (1)警戒险情:由各村负责人按照网络图所区分的灾害点,通知到各家各户,并预先发布危险险情的信号。
- (2)危险险情:除完成上述规定外,采用敲锣、电话、广播、短信等方式进行传播。

3.转移路线及注意事项:

- (1)根据各村的不同情况,由各村对灾害点逐个进行预先拟 定,其中包括疏散路线、人员安置情况。
- (2)各挂片领导、片长、包村干部、村主干应深入受灾户,组织受灾户转移到安全地带,并做好受灾人员的安置工作,确保安全转移顺利进行。
- (3)各村要组织民兵应急分队,协助受灾点群众安全转移,重点做好安全工作和协助抗灾救灾工作。

三、警报解除

当险情排除后,由领导小组负责联络各村负责人通知各家各户,允许转移到安全地带的所有群众返回,并严密监视动态发展。

因高陡边坡隐患点数量大、点多面广,各村组均有分布,其各隐患点的转移方案以村级为单位编制,不再逐一列出。

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 2023年4月28日